

圣经故事

SHENGJING GUSHI

XIANZU YU XIANZHI

E.G. White

爱的胜利

《圣经》是基督教正典的总称，是世界上流传范围最广、对人类影响最大、发行量最多的一部书。西方国家大都信奉基督教，《圣经》几乎是家家都有、人人都读的书，而且代代相传。《简明剑桥英国文学史》上说：“在英国，不论贫富，家家必备的一本书就是《圣经》。”又说：“《圣经》就好比一所大学，是他们汲取历史、哲学及语言范例的源泉。”

武汉出版社

圣经故事

SHENGJING GUSHI

XIANZU YU XIANZHI

E.G.White

爱的胜利

张存远 肖飞 编著

《圣经》是基督教正典的总称，是世界上流传范围最广、对人类影响最大、发行量最多的一部书。西方国家大都信奉基督教，《圣经》几乎是家家都有、人人都读的书，而且代代相传。《简明剑桥英国文学史》上说：“在英国，不论贫富，家家必备的一本书就是《圣经》。”又说：“《圣经》就好比一所大学，是他们汲取历史、哲学及语言范例的源泉。”

武汉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爱的胜利》分册,是《圣经故事》的第五分册,本卷回顾了基督教会一千九百年来的历史,讲述了基督教历史上重要的人物和事件,并在卷末复述了《圣经》最后一卷《启示录》中的故事。早期基督教是一直遭受迫害的,直到公元4世纪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归信基督教之后,基督教被定为国教,从此开始了欧洲的基督教历史,也是中世纪的肇始。到了公元16世纪,以马丁·路德、加尔文等为代表的宗教改革运动,更是为启蒙运动、资产阶级革命做了铺垫。可以说基督教的这两次变革,不仅是对欧洲历史,而且是对整个人类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本卷以哈门女士的著作为蓝本,回顾了基督教会历史上重要的人物和事件,让读者了解到历代基督教杰出人物的事迹,和他们如何在对《圣经》的诠释中让基督教从星星之火发展为燎原全球,影响到整个人类的历史。本书的最后,讲述了《圣经·启示录》中对未来的预言,《启示录》的“末世”论,深深地影响欧洲的哲学、民俗和文化艺术,也是了解西方文化不可不知的故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圣经故事.爱的胜利 / 张存远,肖飞编著. — 武汉:
武汉出版社, 2009.4

ISBN 978-7-5430-4195-0

I. 圣… II. ①张…②肖… III. 圣经—故事 V. B9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5311 号

书 名 圣经故事·爱的胜利

著 者:张存远 肖 飞

责任编辑:徐建文

装帧设计:出书网

出 版:武汉出版社

社 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 编:430015

电 话:(027)85606403 85600625

印 刷:北京忠信诚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本: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16.5 字数:320 千字

版 次: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5430-4195-0

定 价:30.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抽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圣经故事》总序

《圣经》是基督教正典的总称，是世界上流传范围最广、对人类影响最大、发行量最多的一部书。西方国家大都信奉基督教，《圣经》几乎是家家都有、人人都读的书，而且代代相传。《简明剑桥英国文学史》上说：“在英国，不论贫富，家家必备的一本书就是《圣经》。”又说：“《圣经》就好比一所大学，是他们汲取历史、哲学及语言范例的源泉。”

对于犹太民族和中东地区，《圣经》既是一部宗教经典，也是一部历史著作。它记录了犹太民族和古代中东地区历史，涵盖律法（《摩西法》）、诗歌（《耶利米哀歌》《诗篇》）、爱情（《雅歌》）、哲学（《传道书》）、帝王将相、英雄人物和可歌可泣的事迹等各个方面。

对于西方社会，《圣经》不仅是一部宗教经典，也是整个西方文明的基石，对西方哲学、政治、教育、音乐、绘画、建筑、文学、民俗等诸方面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是人类文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仅就语言而论，从《圣经》的“旧约”和“新约”流传下来的典故与成语、谚语，在英语的典故、成语、谚语中占了相当大的比重。哈佛大学教授亨廷顿就明确指出，“西方文明就是基督文明”。可见《圣经》与西方文明及文化的紧密关系。

我国自从改革开放之后，尤其是加入世贸组织之后，特别是在当今全球化浪潮不可阻挡的国际形势下，与西方人士的交往以及经济、文化交流日益广泛，因此了解西方文明是时代所趋。而“西方文明就是基督文明”。要了解西方文明就要了解基督教，就要了解基督教的灵魂——《圣经》。当今世界有超过1/4（约20亿）的人视《圣经》为精神食粮，试想，如果不了解《圣经》，何谈了解世界？

然而，《圣经》原著洋洋两百万言，而且充满古代地名、人名以及繁

复庞杂的典故、意义深长的比喻、含义丰富的寓言，对于不了解它的读者，尤其是初次接触者，确实存在着很多阅读的困难，因而各种《圣经故事》在西方颇为风行，在国内也引进过多种版本。

这本由爱伦·顾德·哈门女士撰写的《圣经故事》系列深入浅出，引据颇丰，事理详细，是了解《圣经》与基督教文化良好的读本。

爱伦·顾德·哈门（Ellen Gould Harmon）女士是19世纪美国著名的演说家、慈善家、社会活动家。哈门女士通过周游世界的演讲和宗教活动，对《圣经》不断加深体悟，历时27年呕心沥血，完成了五卷圣经故事：《先祖与先知》《先知与君王》《历代愿望》《使徒行述》及《爱的胜利》煌煌数百万言的巨著。

《先祖与先知》讲述从上帝创造世界到大卫当犹太国王的故事，对应《圣经·旧约》的前12卷；《先知与君王》讲述从所罗门王起犹太民族700余年的历史，对应《圣经·旧约》的后27卷；《历代愿望》讲述耶稣的生平故事，对应《圣经·新约》的前4卷；《使徒行述》讲述耶稣门徒的故事并介绍使徒的书信作品，对应《圣经·新约》的后23卷；《爱的胜利》回顾了基督教会一千九百年来的历史，讲述了基督教历史上重要的人物和事件，并在卷末复述了《圣经》最后一卷《启示录》中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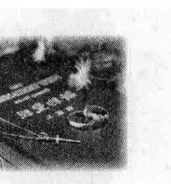
哈门女士的五卷圣经故事，叙事不厌其详，分析不厌其细，对圣经故事的复述独具特色。但对于那些对《圣经》和基督教历史缺乏了解的读者，可能存在一定的阅读障碍。为了便于中国普通读者阅读和理解，编者又参考十余种国内引进的圣经故事，删繁就简，去掉义理的分析 and 阐发，增加故事性内容，润色语言为通俗易懂的风格，希望能够让哈门女士的巨著“飞入寻常百姓家”，为普通读者接受和喜爱。1878年版《美国名人列传》评价说：“爱伦乃一卓越声誉之演说家，为过去二十年中全国最成功之少数妇女演讲家之一……爱伦亦一伟大作家，著作等身，销售甚广。其文章均极简明、生动、切实，一如其演辞之风采。”相信通过这套哈门女士的《圣经故事》，读者可以对《圣经》及西方文化有颇多了解和体悟。

目 录

01 殉道者的信心	1
02 罗马教廷的策略	23
03 灵性的黑暗时代	31
04 忠贞的擎光者	33
05 宗教改革的晨星	43
06 两位殉道英雄	55
07 徘徊歧路的马丁·路德	70
08 真理的战士	72
09 瑞士的改革运动	78
10 改革运动的进展	87
11 诸侯的抗议	95
12 法国的改革运动	104
13 黎明的曙光	121
14 法勒尔与加尔文	126
15 荷兰和斯堪的纳维亚	130
16 真理在英国的进展	135
17 勇士诺克斯	149
18 天路历程	154



19	改正教牧师理巴克斯特	167
20	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	171
21	最著名的布道家怀特腓德	185
22	《圣经》与法国革命	187
23	清教徒的追求自由	192
24	第二次大觉醒运动	197
25	传教之父威廉克理	203
26	李文斯敦与传教运动	210
27	一个重要的预言	215
28	普世的宗教奋兴	219
29	拒绝真理的后果	228
30	洁净圣所	231
31	最后的改革运动	237
32	上帝的子民蒙拯救	249
33	全地荒凉	252
34	善恶之争的结束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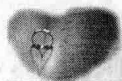
01 殉道者的信心

基督教在第一世纪传播不久,即要面对来自社会和政治上的压力,甚至是迫害。此等迫害是间歇性,而非持续不断的。绝大部分也是属于地区性,而非全国性的。首先迫害基督教的,是以公会为首的犹太教的权力核心。那时候基督教打着犹太教的幌子开展其传教活动,信徒自认是犹太教的嫡系,许多人也误以为他们是犹太教的一个支派,故基督教无可避免地要跟维护正统的犹太教当局发生直接冲突。一旦犹太教人士再不容忍基督教这小支派,他们便开始清除基督教。

从70年尼禄皇帝开始,基督教便受到罗马帝国的迫害。显而易见,来自罗马帝国的迫害比犹太教的要严峻得多,因为当时的公会只属“亡国奴”的信仰团体,权力甚为有限;况且公会的势力仅局限于耶路撒冷,难与势力广被寰宇的罗马政府匹敌。散居于耶路撒冷以外的基督徒,除非跑进会堂向犹太人传福音,否则不会受到公会或会堂的犹太人威胁;更重要的是,公会的权力至多及于犹太籍的信徒,非犹太籍的信徒就不受他们的管治及压力。这与罗马帝国的迫害相比,可说是小巫见大巫了。

基督教在挨过三四个世纪漫长的迫害后,出现了一个极富戏剧性的变化,罗马帝国接纳基督教为合法的宗教,承认其存在及传播的合法地位,自此基督教不再受政治上的压迫。再过大半个世纪以后,基督教更进而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基督教由受迫害的处境,转而取得了合法的,甚至是统治的地位,也由原来被判定为异教,到宣判所有非基督教为异教。两个阶段变化之大,对比之强烈,令人吃惊。

早期基督教成百上千的殉道者,终于换来了基督教的大繁荣,如果世间真有先知先觉的事情的话,基督教被定为国教的大繁荣,确实应当是那些殉道者的信心来源。



君士坦丁

基督教成为国家宗教,对日后的发展有极其深远的影响,在这个过程中,不得不提的是君士坦丁(Constantine the Great, 约 280 - 337)。君士坦丁又被称为君士坦丁大帝,他是一位伟大的君主,三世纪末(约 280)在上麦西亚(Upper Messia,今日的南斯拉夫)的城市纳苏斯(Naissus)出生。他的父亲是康士坦丢·克罗如(Constantius Chlorus, 306 逝世),是罗马皇帝丢克里田(Diocletian, 245 - 313)手下的统帅。

丢克里田是一位雄才大略的皇帝,对基督教的迫害异常严厉。他曾大幅度地改变罗马的政治体制,废除了寡头的君王独裁与帝位世袭制度,建立了一个“四头制”(the Tetrarchy)的模式:由四位领导人去管治幅员广大的帝国,最高级的两位领导人(或作两位皇帝、coemperors)称为亚古士督(Augustit),其下再有两位统帅(Caesars),他们分治东、西方罗马。293 年,君士坦丁的父亲康氏被选立为西罗马的统帅。此外,帝位的继承采用递补制度,亚古士督的在任年期是有规定的,届满后必须自动退位,由统帅接任。丢克里田之所以作出这样的改革,是因为罗马帝国在二三百年间,开始呈衰败状态,特别是在中央政府无力驾驭的地方出现诸侯割据的局面。要解决积弱的困局,首先要处理帝位继承的问题。世袭制度的最大缺点,是容易令领导层怯弱无力,难以保证继位者是治国之才;特别对以军事立国的罗马帝国而言,继任者若没有领军才能,试问如何能控制手下各个将领?丢克里田就是要改变权力的继承制度,以确保在位君主的素质,重振罗马帝国的军事实力。

305 年,丢克里田迫使另一位同为亚古士督的马克西勉(Maximinus)与他一起退位,康氏与加利流(Galerius)遂晋升为亚古士督,分别成了西罗马与东罗马的皇帝。在 312 年,君士坦丁的母亲海伦拿(Helena)皈信基督教。君士坦丁很可能是从他母亲那里,首先接触到基督教信仰的,亦因而对基督教存有好感。但是,其父亲却信奉一种当时颇为流行的混合一神教。传统上,希腊与罗马民族都是多神信仰者,所奉的神明多得不可胜数:有山神、水神、日神、月神等,他们各自管理不同领域,这些神明有七情六欲,行径亦与常人

无异,可以说是既不神圣也不超然。不过,自从希罗文化接触到近东文化较高级的一神信仰后,他们的宗教观念开始产生变化;加上在希腊哲学(特别是柏拉图主义)的影响下,他们相信宇宙的根源是单数而非众数,是一而非多。在第二三世纪,罗马人创造出一神教来,这是一种结合传统希、罗宗教与近东宗教的混合信仰。根据资料所示,康氏信奉的是一种崇拜太阳神的宗教。在传统希腊神话里,阿波罗是太阳神,但后来他被奉为宇宙最高的主宰者。

在君士坦丁的父亲康氏登位之前,君士坦丁曾被委派参与埃及对波斯的战争,支援当时另一位统帅加利流,建立了功绩,自此君士坦丁一直在加利流手下当军官。在登位之后,管理东罗马的加利流让君士坦丁重归他父亲的麾下。同年,康氏不幸逝世,按当时所定的制度,皇位本应由当地的统帅继任,但传说当时士兵哗变,把黄袍加在君士坦丁身上,拥护他接任父位。在既成事实的情况下,君士坦丁迫使管治东罗马的加利流承认他是西罗马帝国的统帅。刚退下亚古士督王位的马克西勉不服君士坦丁的非法夺位,遂联同自己的儿子马克森提(Maxentius),与君士坦丁在意大利半岛展开连场大战。

312年,君士坦丁在接连胜利后,与马克西勉在麦勒危安桥(Milvian Bridge)进行最后的决战。在这战役的前夕,据说君士坦丁做了一个梦,有天使对他说,要依赖这个符号得胜,这个符号就是希腊文“基督”的头两个字母的组合。君士坦丁醒来以后,命兵士在头盔与盾牌上涂上这样的符号,结果真的凯旋而归,彻底将马克西勉及其儿子马克森提击败。而在不久之前(311年),君士坦丁与加利流及另一位分地割据的将领李锡尼(Licinius)三人签订了宗教容忍法令,容许基督教合法存在,不再迫害基督徒。

313年,当君士坦丁正式成为西罗马帝国君王后,他与占领东罗马的李锡尼签订了一份协议,共同颁布《米兰敕令》(Edict Of Milan),重申宗教自由政策,给予基督教合法的地位,从此基督教正式成为合法宗教。314年,君士坦丁与李锡尼。发生冲突,双方爆发战争。324年,君士坦丁击败李锡尼,成为罗马帝国唯一的君主。

君士坦丁是一个非常有为的君主,被称为“大帝”是实至名归的。

在位期间,他屡兴改革,包括大规模地改动行政体制、重新划分行政区





域、改革货币等。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为了远离异教充斥的首都罗马，君士坦丁在 330 年迁都拜占庭 (ByZantium, 今日的土耳其)，并以自己的名字将城市易名为君士坦丁堡 (Constantinople, 即今天的伊斯坦堡)，并称为新罗马 (New Rome)。

虽然君士坦丁对基督教一直采取宽容的政策，甚至可说是偏袒基督教，可是，他要待到临去世的前一刻 (337 年)，才在床榻上接受水礼，正式成为基督徒。至于耽搁的原因，既是政治性的，又是宗教及神学性的。在此且对后者略作交代：当时的信徒对信仰抱持严谨的态度，按着字面去解释使徒书信中的教导 (那时新约正典尚未完全确定)，故相信人在接受水礼成为门徒后，便不可再犯罪了。按着使徒的说法，基督徒既然是已蒙重生、拥有新生命的人，就不可以且不可能再犯罪了。属于基督的，便不可能同时属于撒旦，不能像从前一样活在罪中。并且，水礼的意义若在于一次洗去基督徒在信主前所犯的罪，那水礼后所犯的罪又由什么礼仪来予以除去呢？无论如何，问题的关键在于，教会尽管可以明令禁止已接受水礼的人犯罪，但却没有基督徒真正做到与罪绝缘。

洗礼后犯罪 (post - baptismal sin) 的问题在初期教会引起广泛的争论。第二世纪的教父黑马 (Hermas) 曾提出一个折中办法：容许人在接受水礼后多犯一次罪。表面上看，给予基督徒多过一次的悔罪机会，已是一个原则性的重大让步。但是在实际上，这却没有解决任何问题，只是将信徒要面对的困局稍为顺延一天半天而已。由于水礼不能重做，日后教会发展出另一种赦罪的告解圣礼 (sacrament of Penance)，才彻底解决洗礼后犯罪的问题。而在此之前，一个可行的权宜做法，就是尽量延迟施行水礼的时间。既然水礼是基督徒生命的分水岭，它亦能无条件地洗净人以前犯下的诸罪，那么，延迟接受水礼的日期，便不失为一种较简易的处应之道。当然，并非每个家庭均有足够能力，长期雇用神职人员在病榻旁随时效命，万一有任何差池，这样做的人便可能至死都接受不到水礼了。所以，教会绝不会鼓励这种方法。君士坦丁可能是为了解决水礼后再犯罪的问题，而故意延迟接受水礼的日期。

教会被迫害历史

在讲述基督教成为合法宗教以后的转变之前,我们且回顾一下它被政权迫害的历史。

基督教会在第一世纪开始,已面临政权的迫害。在67—68年,有尼禄皇帝的迫害;接着在81—96年,在多米田(Domitian, 51—96)皇帝当政期间,教会也面临严重迫害。当时基督教面对最大的考验,是罗马皇帝要求百姓将他奉为神明。

罗马帝国奉行宗教容忍政策(并非宗教自由政策),政府开列出一张合法的宗教名单,让不同种族文化的人保留他们原来的宗教信仰(但人不可以随便皈依或改信别的宗教)。

此举目的在于维持庞大的帝国里不同民族彼此之间的共融。

但到了第一世纪末,罗马帝国开始面临众多危机,其中之一是如何在精神上维系这样一个庞大帝国。罗马帝国在最强盛的时候可以纯粹依赖其军事上的优势,巩固整个皇朝,例如在攻城略地后,便将新得来的土地分赏给参与战役的兵将,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在将士用命的情况下,帝国军队努力攻掠四邻民族,此举可以维系军心,又能巩固帝国。可是当可攻占的土地愈来愈稀少,扩张的步伐渐次缓慢下来之际,统领不同地方的各个总督,与中央的距离又如此遥远,那该怎样维持他们对中央的效忠呢?要是无法维持各地方的将士与人民对中央的向心力,那罗马帝国的垮台便指日可待了。罗马君主及元老院都了解到,单靠军事或经济的扩张,来维系帝国的凝聚力是不大牢靠的;必须建立一个全国性的新精神或信仰,方能长久维持帝国的一统及兴盛。

早在恺撒亚古土督逝世后,不久罗马帝国的元老院议会便决定将皇帝奉为国家神明(Stategod)。他们不是要所有人放弃原先所信仰的神,转而单独敬拜皇帝,而是要求人在保持自己的宗教信仰之同时,多奉罗马皇帝这位神明而已。政府推行皇帝崇拜的目的是要建立一个普世宗教(universal religion)。



在一个多神主义泛滥的社会里，罗马政府实施这个政策，并没有招来太多反对声音，反正好对绝大多数人来说，多奉皇帝一个神明并没有什么困难，与他们原有的宗教信仰也不相冲突。最不能接受这个政策的在当时大抵便是犹太教徒和基督徒了。犹太教和基督教都是严格的一神论，拒绝承认唯一上帝之外尚有任何神明存在。旧约的十诫明明指出耶和華上帝是忌邪的，故人万不可在敬拜上帝之外又崇拜另外的偶像。由于犹太教徒和基督徒不肯在敬拜皇帝的问题上就范，他们便触犯了帝国的法令。

触犯罗马法令的人，当然会有被政府拘捕，甚至被杀害的危险。可是，并非所有皇帝皆严厉执行这个法令。这除了因为行政费用不菲，以及在全国执行法令所有的技术困难外，也由于有些皇帝比较开明，自觉并非神明，所以不强迫臣民向他卜拜。只有那些狂妄自大的皇帝，才喜欢甚至渴望人敬拜他。

多米田之后的他雅努(Trajan, 53 - 117)是一位有趣的皇帝。他本人可以算是无神论者，既不喜欢宗教，亦不愿意人民把他当作神明看待。由于他对宗教的冷淡，间接使政府对犹太教及基督教的迫害减少。在111~113年，小亚细亚庇推尼(Bithynia)地方的一位执政官皮里纽(Plily)，写信给他雅努皇帝时指出：那地有很多基督徒，构成了潜在的社会问题。基督徒既不参军不允许子女读书(因书本统统与异教有密切关系)也少买肉吃(因为那些肉食多用作异教祭祀之用)，故令从事相关行业的人的利益受损，异教祠庙门庭冷落亦不在话下，一切与宗教有关的经济活动皆大受影响。总而言之，大量基督徒聚居引起了严重的社会问题，民间也响起惩治基督徒的声音，要求政府以参与非法宗教活动的罪名迫害他们。皮里纽在民众压力下，不得不杀害一些基督徒。可是，由于基督徒的人数着实太多，要将他们悉数正法也不是一桩容易的任务。按照当时的法律，被拿下的倘若不是罗马人，即可就地正法，但倘若那人拥有罗马公民的身份，就要将他送到罗马受审，因为公民有上诉罗马的权利。故无论是召开公审会来执行处决，或将犯人押解到罗马，当中都涉及不少人力物力，为地方政府带来相当的困扰。皮里纽遂写信给他雅努，问他是否需要严格执行杀害基督徒的法令。他雅努的回复是：无须彻底执行这个法令。他指出，要是有人写匿名信告发基督徒，可以不予理会；但倘若有人挺身而出，亲自指证基督徒的话，政府就不可坐视不理，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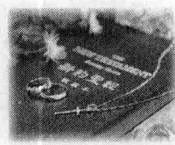
须秉法令而行事,否则无法服众。但在公开审讯的过程中,仍得给予基督徒一个悔改的机会:要是基督徒表示愿意放弃信仰,并向异教神明祷告的话,就可将那人释放,毋庸大开杀戒。

由此可见,并非每个罗马皇帝都要置基督徒于死地,都热衷于执行迫害基督徒这个于国计民生无补益的政策。既然连皇帝亦对宗教迫害表现冷淡,那各地方的执政官就更不用说了,所谓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何必自找麻烦呢!因此,直到第三世纪为止,迫害基督徒的政策并未长期及全国性地执行;在最初两个世纪,罗马政府对基督教的迫害属间歇性的,视乎个别皇帝及执政者而定。因此,基督徒可以逃难到邻近安全的地方去躲避,不致无可逃遁于天地间。就算是不避难,一个地方的基督徒被杀害了,别的地方仍能保全基督教的血脉,不致全军覆没。事实上,倘若基督教自其建立之初便遭到地毯式的摧残,它也不容易存留到今天。

不过,即或罗马政府的迫害时有时无,基督教在法律上始终是非法宗教。所以凡信奉基督的人,都要有足够的心理准备,可能会被送到斗兽场中受刑,性命随时不保。罗马城市有两种剧场,一种是半圆形的剧院,主要是用来上演歌剧;另一种是圆形的斗兽场,是许多基督徒殉道之处。

初期教会史可以说是由一段段的血泪史交织而成的。从第一世纪末开始,基督徒遭杀害的不计其数,教会流传着不少可歌可泣的殉道故事。其中两个最出名的例子,是安提阿的伊格那丢及士每拿的坡旅甲,他们都是教会的主教。

伊格那丢(Ignatius of Antioch,约35-107)是安提阿第三任主教。当地政府将他拘捕后,因知道他是罗马公民,所以将他送到罗马复审。在踏上殉道之路时,伊氏总共写了七封信给各地教会,教导和指正他们,这些信件都被保存下来,我们从中得知他的生平梗概。由于伊氏是一位极负名望的主教,据说当他抵达罗马后,有不少较有社会地位的基督徒设法营救他。伊氏遂写了一封信给当地的罗马教会,就是《伊格那丢致罗马人书》。信中伊氏警告罗马基督徒不要试图营救他,也不要妨碍他殉道。他说:“我已经有一个很好的开始,但愿我走在这蒙恩的道路上,没有人的拦阻。我惟恐因着你们的爱心,叫我失却为主殉道的机会。求你们放下营救我的念头吧!”伊氏终于在罗马竞技场上殉道了。





另一位著名的殉道士是坡旅甲 (Polycarp of Smyrna, 约 70 - 168), 他是士每拿教会的主教。在第四世纪首本教会历史著作: 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 (Eusebius of Caesarea) 旅甲所著的《教会历史》里详细记载了坡氏殉道的故事。据说当坡氏被押解到法场时, 有声音从头上来对他说: “你要刚强壮胆, 因为与你相斗的不是猛兽, 而是人。” 连在场的人都听到这句话。罗马总督眼见这位八十六岁高龄的老人要在他手下受难, 心中不忍, 便对坡氏说: 你珍惜自己的年岁吧! 你只要说一句: 打倒无神论者我便放过你。(按: 当时由于基督徒拒绝崇拜偶像, 许多人便误以为基督徒属无神论者一系, 故总督有此要求。) 坡氏当然不介意反对无神论便依样说了一遍。可是, 当总督要坡氏多说一句诅咒耶稣基督的话时, 他便毫不犹豫地回答说: “我事奉耶稣基督已八十六年了, 一直以来, 他从未亏待过我, 我岂能亵渎那造我救我的主呢?” 总督见他领情, 乃以火刑威吓他。坡氏冷静地回答说: 火刑之火终有熄灭的时候, 但将来的主用以惩罚罪人的火, 是永不熄灭的。坡氏便如此为主遭火刑殉道。

第二世纪末的教父特士良 (Tertullian 约 160 - 220) 曾说过一句名言: “殉道士的血是教会的种子。” (The blood of the martyrs is the seed of the Church) 没有殉道士勇敢地将生命献上, 教会便无法在困难中继续拓展。

逼迫并没有使教会的发展中辍, 它仍顽强坚毅地生存下来, 但不可避免地, 逼迫构成的生态环境, 塑造了初期教会的发展形态。基督教一直在严酷的环境下挣扎求存, 自然地产生了强烈的厌世、出世及避世的思想。

厌世: 即是否定现世一切的价值。显而易见初期的基督徒必须面对信仰所带来严峻的生死祸福的抉择。今天我们要成为基督徒, 只不过在原有的众多身份中多添一个而已, 但在那时候要成为基督徒, 却意味着必须同时放弃所有其他的社会身份。这个放弃不是出于基督徒的自愿, 不是由于信仰的排他性, 而是为势所迫的——只要某人接受基督教, 他便会被原来所属的社群所排挤, 自动成为社会的边缘人。所以一个人在做出信仰的抉择时得清楚知道他不仅是接受某个新信仰与新身份, 而是要准备相应的放弃旧有的信仰及身份; 他必须确认基督教信仰的价值是远超过他现有一切的价值总和, 而且现有一切对于基督教信仰都变成是可弃的。如此, 初期教会乃倾向以否定现世的价值来作为肯定信仰的价值的手段, 他们高举基督教

至高无上的贵重性,又指出现世一切的相对性、短暂性及虚幻性。其中现世的短暂性是他们最为强调的,这与他们的末世观有密切关系。保罗曾表示,因为基督快将回来,日下一切转瞬成空,故不宜再为生活作任何张罗,结婚亦属多此一举。在他看来,守独身是一个较好的选择。

出世:迫切盼望来生与永恒的福业。说基督徒有厌世思想也许不是完全公允的。虽然他们的确否认现世的价值,但这个否认却不是孤立的,而是连着他们对来世的迫切盼望而说的。换言之,与其说他们不爱这个世界,不如说他们太羡慕将要来的世界;他们不是说现世的哀乐祸福是不真实的,而是因着将来的永恒福乐更值得追求,故将眼前的好处换作永恒的投注还是划算的。初期教会的信徒对来生与永恒福乐有迫切的盼望。这来生是即将来临的某个历史时刻,而非某个遥不可及的空想。他们有浓厚的出世倾向,天堂的荣福是他们人生中唯一的想往。

避世:回避对社会与文化的关注和承担由厌世到出世,最后难免会产生避世的思想。在此时期,基督教一直是非法的宗教,更未曾在主流文化与社会中占一席位,只能在社会边缘之外,以小教派的形式挣扎求存。这样子的教会是很难建立正面的政教或社教关系的,反正改变关系的主动权也不在教会手里,它必须接受被迫害的现实,然后调整它面对现实的态度。如此,基督徒大多觉得无须承担任何社会及文化的责任,也不认为信仰本身在公众生活中有任何积极的(即除顺服掌权者以外的)伦理要求;他们认为信奉基督教的,便应该与当时的社会及文化来个了断,尽量少与外界接触,以免受世界污染。基督徒既然不属于这个世界,只是在旅途中短暂地居停于此地,故无须对异乡作任何的委身与参与。教会是信徒的避难所,他们在此搭建了一个“避秦地”,画地为牢,闭关自守,与外界几乎断绝一切联系。

因独有的政治环境,初期教会产生强烈的厌世、出世及避世倾向。活在完全不同时空之下的我们,当然不能以今天的眼光,来就初期教会没有承担社会责任诸问题提出诘问,这是既不公平也无意义的。每个时代都有它独特的政治、社会形态,以及教会相应的福音使命。我们不应美化或绝对化某一时代的教会形态,亦不能依样画葫芦般去仿效某个时代的教会生活与事奉的模式。鉴古知今,认识过去不同时期的不同经验,为摸索今天及将来路向的参考,是非常必要的;但要在历史中寻出某个理想的教会形态,无视该



教会模式的历史性,将之奉为教会永恒性的万世典范,这种做法则是懒惰而不合理的。

由于初期教会有很多基督徒为主殉道,这对教会产生以下两种影响:

1. 高举殉道,鄙视叛教。

初期教会流传着很多殉道士英勇的故事,广为信徒传诵。传述这些故事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巩固基督徒为基督抛头颅、洒热血的决心。当时的殉道形式是非常残酷的,绝非一刀了断那般爽快;殉道士大多要上千千观众的注视下,徒手与猛兽搏斗,最后为猛兽所噬,他们成了别人娱乐的工具,在嘲笑声与鄙夷目光中,接受极其可怕的酷刑。为了要巩固信徒的心志,教会必须强调殉道的重要性与必须性。殉道不是基督徒不幸地遇上的意外(要是真为意外,此意外率也太高了),而是信仰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信徒打从接受基督教开始便得有充分的心理准备面对的命运,甚至是福音使命不可分割的部分,正如耶稣所说的,信徒要以他们在世上被迫害的遭遇,来证明这个世界拒绝了基督。

要是殉道是福音使命的一部分,那基督徒逃避殉道,便等于逃避践行福音使命了。事实上,在那个时代,要逃避政治迫害也不是容易的事呢!要是躲也躲不了,与其窝囊地被逮住,不如慷慨就义吧!在初期教会,逃避殉道是一件耻辱的事情。作为教会的领导者,就更要以身作则,为其他信徒树立勇气与信心的典范,绝不能临阵退缩,四处匿藏,贻害信徒。教父居普良(Cyprian,约200-258),在首次遭遇迫害时逃跑了,这成了他日后重大的污点,他的道德与权威也因此为人所质疑。尚幸在遭遇第二次迫害时,他终于为主殉道,一生的清誉才得以保全。

2. 尊崇殉道士。

教会出于对殉道士的景仰,也为了激励后来者。遂刻意收集殉道士的遗骨遗物,予以收藏,每年又定下某个日子,以为对死者的纪念。例如士每拿教会便收集了主教坡旅甲的遗骨,将之安放在适宜的地方,视之比黄金宝石还要贵重。他们又每年举行大型的庆祝活动,纪念坡旅甲的殉道。他们认为,这除了是纪念竞赛得胜的人外,又是为那些将要参与同样竞赛的人,做训练及演习的预备。尊崇殉道士逐渐演变成为日后教会敬礼圣人的传统。无论是天主教抑或东正教,乃至其他古老传统的教会,都有向圣人敬礼